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056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春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艳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46,568,439.47	11,513,008,886.20	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14,473,601.90	4,968,019,070.92	0.9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12,645,229.50	5.90%	10,390,035,596.62	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815,124.05	111.80%	433,104,837.33	1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989,816.34	188.47%	345,547,627.16	2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665,475.33	-71.21%	948,788,144.27	387.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2	112.40%	0.1965	17.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22	112.40%	0.1965	17.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3%	1.84%	8.68%	0.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513,083.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94,793.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067,465.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403,798.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3,310.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236,009.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383,064.31	
合计	87,557,210.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4%	587,871,726			
李非文	境内自然人	5.00%	110,338,500		质押	110,338,50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4.09%	90,276,769		质押	90,276,769
燕卫民	境内自然人	3.60%	79,536,000		质押	79,536,000
朱峥	境内自然人	3.44%	76,000,000		质押	76,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4%	42,802,317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25,200,000			
金洁	境内自然人	0.91%	20,000,000		质押	20,000,000
刘本忠	境内自然人	0.76%	16,690,000		质押	16,690,000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12,946,32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587,871,726	人民币普通股	587,871,726
李非文	110,33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338,500
李强	90,276,769	人民币普通股	90,276,769
燕卫民	79,5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36,000
朱峥	7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802,317	人民币普通股	42,802,317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00
金洁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刘本忠	16,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90,000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2,946,327	人民币普通股	12,946,32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63,736,713.27	198,356,441.06	32.96%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销售回笼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5,655,520.58	11,138,164.74	220.12%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间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9,632,561.64	161,480,333.33	221.7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的长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62,999,625.84	591,217,098.35	-38.6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已完工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63,695.05	4,491,166.06	153.02%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207,000,000.00	238.16%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412,518.73	84,430,855.79	52.0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0,285,858.40	-10,150,535.2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及收取客户承兑贴息收入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0,752,852.98	-119,687.78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回应收账款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16,395.97	-15,674,156.83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6,628,596.43	10,615,882.73	-37.56%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3,618,369.59	8,832,967.01	167.3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788,144.27	194,675,908.48	387.37%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销售回笼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241,676.03	384,178,824.41	-284.35%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17,037.21	-731,652,241.5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19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6年9月30日,经与相关各方论证,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收购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10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6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2017年6月23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7】第34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公司收到重大资产重组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对重大资产重组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条落实和回复,由于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2018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了调整,并完成了对重大资产重组问询函的回复。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11月16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中介机构及其他相关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日起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修订稿)后的进展公告》等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10月8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0)最高法民申5389号]、《民事再审申请书》,获悉申请人郭照湘因与被申请人张家港市新天宏钢业有限公司、公司、周建清、许军及第三人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追偿权一案,不服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苏民终757号民事判决,向最高法院提起再审申请,并已受理。请求:1.撤销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苏民终757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判决,并依法改判沙钢股份与张家港市新天宏钢业有限公司连带赔偿郭照湘因向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履行担保债务产生的损失20702042.92元及相应利息;2.判令张家港市新天宏钢业有限公司和沙钢股份承担本案一审、二审及再审诉讼费用。	2020年10月0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32,638.15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79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2020年6月11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69元/股(含),回购金额调整为不超过32,417.45万元(含)。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8,46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9%,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13.5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7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0,805.6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0年10月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2020年5月7日至2020年9月17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2,946,3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13.5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7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6,536.5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0年4月8日、4月16日、5月7日、6月2日、6月13日、7月3日、8月4日、9月3日、9月18日、10月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关于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的公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665	天地源	67,9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49,184.00	0.00	56,427.00	0.00	0.00	0.00	143,13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0.00		0.00		0.00		--	--
合计			67,900.00	--	149,184.00	0.00	56,427.00	0.00	0.00	0.00	143,136.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54,840	393,591.52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1,000	21,000	0
合计		475,840	414,591.52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23日	2022年07月23日	兴陇·市场化有限公司	按照最终利息结算本息	季度后年化7.40%	443.39	42.58	35.40		是	有	2020年8月25日临2020-06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22日	2020年11月23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0%	123.7	93.21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12日	2020年12月12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0%	128.88	81.7	0.00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08日	2020年08月08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0%	246.25	168	0.00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15日	2020年12月24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0%	256.6	159.95	0.00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30日	2021年01月20日	货币市场类证券资产、债券类资产、金融资产管理产品、投资及理财产品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15%	59.35	21.49	0.00		是	有	2020年8月25日临2020-06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24日	2020年11月11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3%	116.47	92.71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8月07日	2021年02月05日	货币市场类证券资产、债券类资产、金融资产管理产品、投资及理财产品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0%	105.21	31.64	0.00		是	有	2020年8月25日临2020-06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3月18日	2020年11月09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30%	278.03	232.08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3月18日	2020年10月19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30%	253.29	232.08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30日	2020年11月17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3%	232.94	178.47	0.00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10日	2021年01月06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15%	238.77	128.48	0.00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21日	2021年01月20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0%	210.58	82.85	0.00		是	有	2020年8月25日临2020-06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3月13日	2020年10月12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30%	501.86	475.95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4月10日	2020年10月28日	国债、债券、存款、金融机构、票据、资管计划、信托计划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3%	465.88	403.3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3日	2021年04月03日	江苏省沧州市运河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按照季度结息,最后一期利息结算本息	季度后年化8.60%	172.24	64.56	64.79		是	有	2019年5月8日临2019-034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29日	2021年01月18日	币工具、融资债券、央票、资管计划、固定收益类资等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20%	81.47	64.9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29日	2021年01月18日	币工具、融资债券、央票、资管计划、固定收益类资等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10%	114.01	52.79	0.00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30日	2021年02月03日	币工具、融资债券、央票、资管计划、固定收益类资等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10%	122.44	52.23	0.00		是	有	2020年8月25日临2020-062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8,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8月04日	2021年02月23日	币工具、融资债券、央票、资管计划、固定收益类资等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10%	182.42	52.12	0.00		是	有	2020年8月25日临2020-062
宁波银行张家港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11月11日	2021年09月21日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等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17%	957.96	349.59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09日	2021年12月08日	货币形式信托资产	半结息每年年末利息,最后一期随清本	每年息率7.30%	547	114	0.00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24日	2022年06月23日	货币形式信托资产	半结息每年年末利息,最后一期随清本	每年息率8.10%	970.67	131.82	0.00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3月04日	2021年03月02日	逆回购、银行存款、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等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15%	412.73	239.9	0.00		是	有	2020年4月30日临2020-041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4,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28日	2020年12月15日	逆回购、银行存款、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等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3.95%	212.11	98.48	0.00		是	有	2020年8月25日临2020-062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7月30日	2021年08月05日	逆回购、银行存款、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等	利息结算本息	随时4.00%	1,219.73	207.12	0.00		是	有	2020年8月25日临2020-062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22日	2022年05月22日	江苏省泰州市鑫泰有限公司	按照季度结息,最后一期利息结算本息	季度后年化8.00%	960	173.59	162.67		是	有	2020年6月30日临2020-051
合计			244,000	--	--	--	--	--	--	9,613.98	4,025.59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257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正邦01

债券代码:128114 债券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并按照告知函要求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说明和回复,具体内容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盈峰环境 公告编号:2020-087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马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安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巫姗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812,329,857.88	24,854,667,694.94	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158,196,840.75	15,514,697,715.97	4.1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35,286,466.43	46.87%	9,454,720,326.61	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1,118,285.78	12.90%	897,817,812.70	-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3,826,725.52	41.67%	910,952,120.31	1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7,179,806.32	64.86%	112,001,940.76	115.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2838	-5.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20.00%	0.2880	-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	4.89%	5.62%	-12.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7,220.3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58,688.41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940,547.79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605,941.46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0,788,766.73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97,433.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6,596.85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43,540.09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59,120.97	--
合计	-13,134,307.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退税	21,202,981.60	与企业主营业务相关
污泥处置补贴	2,164,323.69	与企业主营业务相关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8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8%	1,017,997,382	1,017,997,382	质押	1,017,997,382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2%	399,214,659	0	--	--
盈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7%	359,609,756	0	质押	258,617,365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1%	310,423,813	0	--	--
何剑锋	境内自然人	2.01%	63,514,690	11,723,329	质押	62,952,175
Zara Green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1.73%	54,778,335	0	质押	54,778,335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腾鑫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56%	49,397,393	0	--	--
宁波盈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40,913,514	40,913,514	--	--
宁波中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40,141,033	40,141,033	--	--
宁波联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38,709,849	38,709,849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399,214,659	人民币普通股	399,214,659
盈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9,609,756	人民币普通股	359,609,756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423,813	人民币普通股	310,423,813
Zara Green Hong Kong Limited	54,778,335	人民币普通股	54,778,335
何剑锋	51,791,361	人民币普通股	51,791,361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腾鑫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397,393	人民币普通股	49,397,393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6,211,560	人民币普通股	36,211,560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794,513	人民币普通股	35,794,513
陈利愿	31,0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18,000
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446,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46,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盈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何剑锋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